**大邑县人民医院**

**内科大楼、外科大楼屋面雨棚安全评估项目**

**比选文件**

大邑县人民医院内科大楼、外科大楼屋面雨棚安全评估项目，按照工作进程及各相关单位研究通过，采购此项目安全评估服务单位。

**一、项目业主：大邑县人民医院**

**二、项目名称：内科大楼、外科大楼屋面雨棚安全评估项目**

**三、项目概况★**

1.评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北街323号。

2.工程规模(和/或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

3.鉴定内容：对大邑县人民医院内科大楼、外科大楼屋面雨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并出具安全评估报告。

4.鉴定面积：3444㎡（内科大楼雨棚1744㎡、外科大楼雨棚1700㎡）。

**四、预算金额：34440元。**

**五、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六、比选申请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6.2供应商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6.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比选申请人参加本次比选活动；

7.具有有效期内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包含但不限于：钢结构工程检测类、主体结构工程检测类）；

8.须是成都市城乡房产管理局审核纳入《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名录》的机构；

9.具有有效期内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七、服务要求★**

1.评估机构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估工作，并对评估结果承担法律责任。

2.成交的评估机构应根据采购人业务要求及时开展评估工作，在接到评估委托任务并收集相关评估基础数据完毕后5日内提交评估结果，或根据采购人业务要求出具评估结果。

3.评估过程中，必须按照国家的相关规定、规范操作。如发生违规操作或其他违法违纪行为，一经发现将立即终止该评估活动。

4.在合同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的约定完成工作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5.后续服务要求，采购人在使用评估结果的过程中如有任何需要供应商配合的情况，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的配合任务。

**八、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5日内出具评估报告。

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 评估机构完成履约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且成交评估机构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后，在2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评估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因特殊原因可延长一个月。

**备注：本章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九、综合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  (15%) | 15分 | 以本次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15  注：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2 | 服务方案（48%） | 48分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进行评比，方案内容包括①对采购项目的理解，及实施方案②服务计划及进度管理，资源配置计划③质量控制目标及措施④安全管理措施⑤突发事件处置措施⑥员工培训⑦售后服务⑧人员配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内容齐全完善满足前述八项及本项目需求且利于本项目实施的得48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6分，每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有缺陷或与项目不匹配的扣3分，扣完为止，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缺陷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服务方案无法达到预期效果、服务方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内容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与本项目无关等任意一种情形。 |
| 3 | 业绩  （20%） | 20分 | 供应商提供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鉴定、排查或评估类），每提供一个得4分，最高得20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供应商需提供完整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4 | 人员配置（17%） | 17分 | 1、供应商拟投入的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需在8年以上）：  （1）具有有效期内的二级及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证书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2）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拟投入的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工作年限需在8年以上）：  （1）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结构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3分，本项最高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  3、供应商拟投入的本项目的其他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  （1）每具有1名建筑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未提供不得分（工作年限需在6年以上）。  注：①同一人员或同一证书不重复得分；②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近6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